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七期（特种高分子单体二期）项目投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建设的七期（特种高分子单体二期）项目（以下简称“七期项目”）已于2025年5月底试生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七期（特种高分子单体二期）项目试生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经过前期的试生产，截至本公告日，七期项目已完成对生产工艺及机器设备的调试，具备正式投产条件。七期项目生产线投产后将扩大公司产能、完善公司产品矩阵，强化公司在高分子新材料产业的关键材料布局，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七期项目生产线投产后的预期效益可能受宏观经济与市场需求变化等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3日